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聯絡人：謝祥泰

電話：037-322549

傳真：037-370758

電子郵件：david65653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苗栗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育字第11300673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動物保護處函--1130325 1件，與猴共處文宣正反面設計稿-反面 1件，與猴共處文宣正反面設計稿-正面 1件(2664303_0067353_臺北市動物保護處函--1130325.pdf、2664303_0067353_與猴共處文宣正反面設計稿-反面.jpg、2664303_0067353_與猴共處文宣正反面設計稿-正面.jpg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規劃「與猴共處」摺頁電子檔1份，惠請協助推廣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北市動物保護處113年3月25日動保產字第113601536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級農會、本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

電 2024/04/01 文
交 09:44:16 章

產業發展課 113/04/01



1130006434